

证券代码：603338

证券简称：浙江鼎力

公告编号：2023-032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鼎力”）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协恒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恒智能”）。吸收合并完成后，协恒智能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等由浙江鼎力承继。
-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协恒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实质性影响。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协恒智能。吸收合并完成后，协恒智能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等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都由浙江鼎力承继。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并方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743880298
-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浙江省德清县雷甸镇白云南路 1255 号

5、法定代表人：许树根

6、注册资本：506,347,879 元

7、成立日期：2005 年 5 月 16 日

8、经营范围：高空作业平台、多功能电力抢修平台、起重机械、建筑机械、液压机械、叉车制造、加工、经销，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劳保用品经销，机械设备维修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80,180.85 万元，净资产 706,518.27 万元，营业收入 544,515.26 万元，净利润 125,724.00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1,310,909.48 万元，净资产 761,594.67 万元，营业收入 309,845.32 万元，净利润 83,165.7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被吸收合并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协恒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MA2D1KHC96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雷甸镇通用航空产业园 133 号（莫干山国家高新区）

5、法定代表人：许树根

6、注册资本：5000 万元

7、成立日期：2020 年 4 月 2 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678.25 万元，净资产 3,580.28 万元，营业收入 244.04 万元，净利润-119.72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11,506.70 万元，净资产 3,507.39 万元，营业收入 236.70 万元，净利润-72.8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股东：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四、本次吸收合并的范围、方式及相关安排

1、本次浙江鼎力吸收合并协恒智能，合并后浙江鼎力继续存续，被合并方协恒智能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

2、本次合并完成后，协恒智能的全部资产、负债等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都由合并方浙江鼎力承继。

3、吸收合并双方商议确定合并基准日，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4、合并基准日至本次合并完成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和享有。

5、吸收合并双方共同办理完成资产移交手续、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和税务、工商等变更、注销登记手续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五、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协恒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有关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授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组织办理与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资产转移、债权债务关系承继、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授权有效期至吸收合并的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为止。

特此公告。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